

广东省车辆(渡口)通行费定额收据
(存根联)

广东省车辆(渡口)通行费定额收据
(查验联)

广东省车辆(渡口)通行费定额收据



人民币 贰拾伍元

¥: 25.00

HA0000000000

年 月 日

广东省财政厅印制

此联不作为收款和报销凭据

票 人民币 贰拾伍元 祥

¥: 25.00

深圳鑫华溢印务有限公司

HA0000000000

年 月 日

广东省财政厅印制

此联不作为收款和报销凭据

人民币 贰拾伍元

¥: 25.00

HA0000000000

年 月 日

广东省财政厅印制

广州市虎门
公路渡口所
凭票盖章
收费专用章

报销 当日当次有效 过期作废